

关于 2019 年中央垂直管理系统在沪单位 接收安置军转干部有关事项的通知

根据中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改进中央垂直管理系统接收安置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央退役军人办〔2019〕3号）及《上海市关于改进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办法若干问题的实施意见》（沪人社〔2012〕555号）文精神，2019年中央垂直管理系统在沪单位（简称“中央垂管单位”，下同）采取优先选用的办法接收安置军转干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安置原则

根据国家有关要求，2019年中央垂管单位接收安置军转干部，由退役军人事务部会同中央垂管系统主管部门统一编制计划、统一下达，并采取优先选用的办法落实军转安置计划。所在地退役军人安置工作主管部门优先保障、畅通渠道，在中央垂管单位提供岗位后统一公布安置岗位、组织报名选岗，通过考试考核和双向选择的办法确定接收对象。

二、报名对象

2019年度符合上海市接收安置条件，拟到中央垂管单位安置的军转干部。

三、报名时间

2019年9月2日10:00-16:00。

四、报名方式

采取网上填报的方式，报名网址为上海市军转安置工作信息系统（简称“军转信息系统”，下同，登录网址：

<http://119.3.85.19/jzgb/jzgb.aspx>), 凭转业通知编号登录, 核对个人信息无误后, 在“网上报名-第一批”菜单中选报单位并成功保存即完成报名。若需变更填报志愿, 可在报名时限内自选完成, 报名截止后不得更改。如个人信息有误, 请与所在部队转业移交部门联系。

五、志愿填报

1、军转干部根据个人意愿, 每人限报 1 个单位。

2、根据相关规定到郊区(嘉定区、金山区、奉贤区、青浦区、崇明区, 下同)安置的军转干部, 只限选报中央垂管单位提供的在军转干部属地安置所在区的岗位。

3、应在松江区安置的军转干部根据自愿、服从分配的原则, 也可填报中央垂管单位提供的其他郊区的岗位。

六、录用办法

1、海关、税务、中国浦东干部学院等 8 家单位(不含国安系统), 安置营级职务以下和专业技术干部, 采取考试考核的方式优先选用军转干部。

考试考核方式分为笔试、考核和面试。根据有关规定, 2019 年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安置前培训考试成绩作为中央垂管单位安置军转干部相应笔试成绩, 笔试成绩满分 120 分。考核量化赋分由军转干部移交工作部门, 根据《上海市军队转业干部考核项目及赋分标准》, 对军转干部服役期间的表现进行量化打分。面试由中央垂直单位自行组织, 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

地方安置部门根据军转干部笔试、考核总成绩(笔试成绩 \times 70%+考核成绩), 从高分到低分按一定的比例确定面试分数线(海关、税务为 1:3, 其他单位为 1:8)。中央垂管单位对军转干部笔试、考核、

面试成绩按规定比例进行折算汇总（综合得分计算〔笔试成绩×70%+考核成绩〕×50%+面试成绩×50%），按综合得分排序直接确定录取名单。

2、中央垂管单位接收团职干部继续采用双向选择的方式安置，团职、营职以下及专业技术干部于9月2日同步网上报名。

3、安置计划逾期未完成的，纳入指令性安置计划，统筹指令。

4、军转干部经过考试考核、双向选择被中央垂管单位录取的，不再参加9月17日举办的双向选择分配会。

5、考试成绩于2019年8月30日10:00公布，9月4日公布面试名单，9月16日起公布中央垂管单位录取名单，军转干部可以登录军转信息系统查询。

面试事宜由中央垂管单位自行通知。

七、报名技术咨询

电话：23170591

时间：2019年9月2日 10:00至16:00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移交安置处

2019年8月

2019 年中央垂直管理系统在沪单位 接收安置计划

序号	单位名称	岗位分类	计划数				备注
			正团职	副团职	营以下及专技	小计	
1	上海海关	市中心团职	1	2			工作岗位：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海关，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洋山海关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海关			7		工作地点：浦东新区
		上海虹桥机场海关			3		工作地点：长宁区
		上海浦江海关			2		工作地点：虹口区
		上海外高桥港区海关			3		工作地点：浦东新区
		宝山海关			1		工作地点：宝山区
		洋山海关			5	37	工作地点：浦东新区/小洋山岛
		上海邮局海关			2		工作地点：静安区
		莘庄海关			1		工作地点：闵行区
		嘉定海关			1		工作地点：嘉定区
		金山海关			1		工作地点：金山区
		松江海关			1		工作地点：松江区
青浦海关			1		工作地点：青浦区		

		奉贤海关			1		工作地点：奉贤区
		崇明海关			1		工作地点：崇明区长兴岛
		上海吴淞海关			3		工作地点：宝山区
		龙吴海关			1		工作地点：闵行区
2	上海市税务局	市中心区正团	1			38	徐汇区税务局
		市中心区副团		3			黄浦区、普陀区、闵行区税务局
		市中心区营以下及专技			23		浦东新区、黄浦区、徐汇区、长宁区、普陀区、闵行区、宝山区税务局
		嘉定区营以下及专技			1		
		金山区营以下及专技			2		
		青浦区营以下及专技			3		
		奉贤区营以下及专技			3		
		崇明区营以下及专技			2		
3	上海海事局	市中心区		1		1	具有海事工作相关专业背景优先
4	东海救助局	市中心区			1	1	事业单位
5	上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	市中心区			1	1	本科及以上学历，有船艇驾驶、计算机、财会、外语、文体等专业背景优先
6	上海邮政管理局	奉贤区邮政管理局市场监管科			1	1	
7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上海局	市中心区			2	2	中共党员，全日制本科以上，35周岁以下，熟悉物资、粮棉、食糖、石油等监管工作优先
8	中国浦东干部学院	市中心区			1	1	